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昭遠(董事長)、朱輝松、賀玉平、陳靜及劉艷

非執行董事： 張貽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劉漢銓及張建生

#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94.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259 号”文同意注册。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00 亿元（含 10.00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一为 6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 10 年期。

2024 年 9 月 12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本期债券品种一利率询价区间为 1.80%-2.80%，本期债券品种二利率询价区间为 2.20%-3.20%。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 2.15%，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为 2.78%。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盖章页)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盖章页）

